

歷史空間

問天下誰是英雄

王兆貴



威靈頓公爵畫像。



拿破崙畫像。

「英雄」兩字的本義，在古代各有所指，植物中的精華謂之英，動物中的強者謂之雄。引申到社會領域，就是聰明出眾與能力超常的人。在現代概念上，雖然也有英才與雄才之分，但多數情況下是通稱，一般是指那些為人類社會進步事業做出突出貢獻的人。他們是民族的脊梁，社會的精英，大眾的楷模，是人才中出類拔萃的佼佼者。深入思考英雄人物生前身後的際遇，對於我們今天正確考察和評價人才，具有一定的借鑒意義。

中國有個古訓，叫作「不以成敗論英雄」。事實果真如此嗎？綜觀中外歷史，確不乏有說服力的範例。如，滑鐵盧戰役的贏家是聯軍統帥威靈頓公爵，但到滑鐵盧參戰的人，瞻仰的卻是失敗者拿破崙，沒有人去理會威靈頓。再如，人們提及麥城時，首先想到關羽，那個戰勝關羽的呂蒙卻被忽略了。又如，項羽雖然失敗了，卻被奉為天下英雄，劉邦雖然勝利了，卻被稱為「流氓天子」。撇開那些爭議較大的歷史人物不談，能說明這個古訓的例子還有一些。

按理說，人們心目中的英雄，總是同壯舉和偉業聯繫在一起的；由勝利者刷新的歷史，也應該銘刻那些勝利者。那麼，為何會出現「不以成敗論英雄」這種非常規的歷史評價呢？

作為人類社會發展過程的客觀反映，歷史是過去事實的記載，真相只有一個。然而，當它被還原為文化記憶時，往往會因見識不同而有所選擇和補遺，甚至曲解和編造。經過時間長河的沖刷和積澱，思想潮流的碰撞和修正，民間流傳的歷史人物和故事，已不再是原初史料，而是集體無意識的公共作品。因此，提出「歷史應該記住誰」，就不是簡單邏輯所能求證的「解」。人們之所以不用成敗作為論定英雄的唯一標準，原因是多方面的。

功績與過錯的比較。即使再高大的英雄人物，也不可能是完美無瑕的，但英雄之過乃白璧微瑕，難掩其豐功偉績。就拿林則徐來說，他在中英商貿關係的處理上和對英軍發動戰爭報復的判斷上，均有不當之處，並導致清廷誤判。我們卻不能因此否定林則徐的歷史功績，說他不是民族英雄。這一點，比較好理解。還有一點，對英雄人物是非功過的論定，並不存在終極標準，時代背景不同，審視角度不同，答案也不相同。比如說，將相中的袁崇煥、曾國藩、李鴻章、帝王中的嬴政、雍正，以及介於帝王將相之間的曹操，歷來毀譽參半，史家說法不一，民間也存爭議，原因就在於所持的標準不同。

一時與一世的考量。拿破崙是歐洲歷史上四大軍事統帥之一，他一生指揮過大大小小60多場戰役，比亞歷山大、凱撒、漢尼拔、蘇沃洛夫這些名將所指揮的戰役總和還要多，但滑鐵盧一役卻一敗塗地，並就此退出歷史舞台。後來，兵敗滑鐵盧便成了慘敗的代名詞。但是，「失敗反把失敗者變得更崇高了。倒了的波拿巴彷彿比立着的拿破崙更為高大」。後來的事實，

印證了兩果在《悲慘世界》中提到的這些話。唐末將領李克用之子李存勖，小名亞子。身為晉王之後，卻無統帥之氣，繼承先輩遺志，馳騁疆場拚殺，連他父親的老對手朱溫，都感歎「生子當如李亞子」。毛澤東對這父子倆也很賞識，稱他們「可謂識時務之俊傑」。可惜的是，李存勖勝利後不思進取，終致身死國滅，被柏陽先生稱之為「半截英雄」。

正統與旁系的偏見。在中國，由於正統觀念根深蒂固，很大程度上左右了人們對歷史人物的解讀，「成則為王，敗則為寇」並非普世定律。受正統觀念影響，有些歷史人物的形象臉譜化了。被褒的如關羽者，赤誠忠貞，超凡入聖；被貶的如曹操者，陰險奸詐，死有餘辜。三國爭雄，劉備儘管未能勝出，但因沾了漢室宗親的光，身後享有「英雄之器」的盛譽。曹操儘管勝利了，但因有篡位之嫌，身後卻背上了「亂世奸雄」的惡名。歷史是無情的，也是公正的。歷史的慣性、傳統的力量儘管比我們想像的要頑固，但總有一天會被科學的歷史觀所正本清源。曹操不論在軍事、政治還是文學上都卓有建樹，魯迅說他「是一個很有本事的人，至少是一個英雄」。

業績與人格的權衡。稱得上英雄豪傑的人，其業績可以不昭彰，但人格一定是高尚的。他們通常以堅貞的氣節、剛毅的血性、不屈的鬥志、無私的奉獻而著稱。荊軻失敗了，但他義無反顧的獻身精神，就像他朗吟的《易水歌》那樣，傳為千古絕唱。號稱西楚霸王項羽，不僅霸業未成，而且輸得很慘。一曲垓下之歌，豪氣干雲，蕩氣迴腸，長使英雄淚滿襟。項羽儘管偏執自大，蠻橫暴戾，但因他比劉邦光明磊落，率真坦蕩，向來為世人推崇。這也說明，縱有隻手能遮天，人格力量最服人。當一個人的人格魅力為世人所敬仰時，即便其結局是失敗的，也仍然會成為人們心目中的英雄。烈士崇拜也好，殉道情結也罷，其源概出於此。

與其說「歷史記住了誰」，毋寧說百姓記住了誰。之所以會那麼多失敗者被人們記住，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人心所向。勝利者自可以稱「王」，失敗者卻未必是「寇」；勝於利者自可以改寫歷史，卻無法改動人們心靈的天平。古今中外最感動人的，不必是三頭六臂，不必是大呂黃鐘，不必是豪言壯語，而是以天下為己任的錚錚鐵骨，救蒼生於水火的赤膽忠誠，謀福利於百姓的慈行善舉。正像電視連續劇《三國演義》片尾歌詞所寫的那樣：點淡了刀光劍影，遠去了鼓角聲鳴，眼前飛揚着一個個鮮活的面容。湮沒了黃塵古道，荒蕪了烽火邊城，歲月啊你帶不走那一串串熟悉的姓名……歷史的天空閃爍幾顆星，人間一股英雄氣在馳騁縱橫。

後依程序去造的，每一過程都有嚴格要求，否則就造不出來。還有一些簡單的東西，在工廠中大批生產，那也叫「造」，中國現在出口許多輕工業品，都叫「中國製造」。至於「做」，我的理解是，那是指一件事，在進行過程中仍然可以或需要有一些靈活性的。例如說「你這件衣服做得很好」，「這件事你做得很好，我就做不來」，「這篇文章做得好」。

我又求教於英文字典，查「Do」與「Made」二字。似乎也同樣是「做」與「造」的分別。「Do one's duty」，是做你的本分；「Made in China」，就是「中國製造」。你自己動手，鋸木板，釘一張桌子，你就說「這桌子是我自己做的」；買一張工廠裡生產的現成桌子，那就是某某地方或某某工廠製造的。股票的升跌，由許許多多的因素決定，這些因素又是時時在變，在無數投資者的個別活動而形成了升市或跌市，因此它不是以一定、預定的程序產生，不是「造」出來，是許多人的活動「做」出來。做好，做淡，都只是一種傾向，一種意圖，不是可以完全按預定去製造。我對於「造」和「做」的用法有點執着，每次用時總要分別清楚。但覺得要做一個簡單的界定似乎又不容易。只有我行我素，自我堅持。反正我這篇拙文是做出來的，不是造出來的。

古今講台

「做」與「造」

吳羊璧

近日，有一天在電視屏幕上打出的說明，出現「佩槍」二字，使我精神一振，我終於看到了正確的用字出現了。長期以來，我常常見到多處是用「配槍」，其實並不恰當。「配」是分配，「佩」是佩帶；分配的時候才能說是「配槍」，佩帶的時候卻是「佩槍」。佩槍是經常佩帶的。

這兩個字，還可以說用哪一個字都說得通，有些字，我就想來想去想不通。救火的時候，消防員中有「煙帽隊」。我不知道是不是有一種帽子叫做「煙帽」，戴了可以防煙。救火的時候，防煙是十分重要的，若果真有一種防煙的帽子，那太好了。防毒面具是可以防煙的，不知道消防隊中是不是有一種隊伍佩戴了防煙的面具，叫做「煙帽」隊？為什麼把面罩叫做「帽」？

有時候我也見到寫作「煙霧隊」，我覺得這更貼切，一支隊伍，有訓練，有防煙霧的設施，叫做煙霧隊，那是容易理解的。

看到報股價的新聞，又常見「股價造好」的字樣。這個「造」字，與「做」同音（普通話就不同音），有許多場合，兩個字常混用。我老是弄不清楚用哪一個才正確。

我求教於中文字典，「做」字，字典《商務新辭典》的解釋：第一義是「從事某種工作或活動，如做工，做事」。第二義是「製作；製造，如做文章，做衣服」。這裡用「製造」來解釋「做」，但引用的例子是「做文章，做衣服」，沒有錯，我們習慣都是這樣用，說「做衣服」，不說「造衣服」。用廣東話說，「做衣服」與「造衣服」是同音的，但普通話就不一樣。

這兩字字音，其實意思相近，你怎麼用，讀的人都會明白你的意思的。但這兩個字又各自存在，不會廢去一個微小的差異。我的理解是：按照一個已定的設計、程序、規格製作出來的，就用「造」，「造房子」，「造航空母艦」，都用「造」，都是經嚴格設計而

人文世相

馮磊

站着

以我這麼多年的直覺，真正的藝術和藝術家，大抵並不是嚴肅與刻板的。有時候，藝術，還需要那麼點味道才像正宗。一個印象比較深的例子是電影《紅高粱》，張藝謀在這部片子裡，讓姜文扮演的那個土匪在高粱酒坊裡撒了一泡尿。這泡尿，撒到了酒缸裡。於是有了奇效。後來，喝了這缸酒的人都說酒好。——我不知道，姜文那傢伙如果真的開酒坊，會不會每天半夜裡站起來衝酒缸裡撒尿。但，這個經不起推敲的邪乎文本就此飄洋過海，走遍七洲四大洋了。尤其讓人感到揪心的是，如果洋鬼子們不知道這是杜撰，調酒的時候也如法炮製，那可就是欺騙國際友人了！

與所謂低俗相關的素材其實不少。比如杜尚，某一天突發奇想，把一個尿斗子用釘子固定了，帶到美術館裡去展覽。老先生稱之為「泉」。對這個物件，我的那群當年一起讀書的女同學，沒有一個不嗤之以鼻。假如換到今天，她們肯定是要跳着腳罵「俗」啊什麼的。但，杜尚那傢伙搞了一輩子藝術，最為人知曉的還是這隻尿斗子、被美其名曰「泉」這一件。

俗有俗的好處，雅有雅的大方。作為觀眾，你不能說俗不如雅，也不能說雅不如俗。所以，當某一天我站在男廁所的小便池前面，看尿斗子清澈的水順着白淨的邊緣流下來，我突然覺得自己很猥瑣。原因，大抵是蘇小妹和佛印和尚的那一種——你眼裡有屎斗子，你自己心裡就是個屎斗子了。想當年買平凹同學出了本《廢都》裡面充滿了「此處刪去XX字」的機關。結果，搞得全國的書攤都擺着這本被盜印的小說。有男士看了，暗呼「過癮」。也有女作家看了，大呼「賈平凹把全國的婦女姐妹們糟蹋夠了！」那口氣，不像搞藝術的，卻像居委会的大媽。

歇後語也是個好東西，有句歇後語據說是這樣的：倒背着手撒尿——不服你。這裡的服，是「扶」的諧音。在某些歲月裡，「不服你」的人是有的。因為那時候曾經有過巨大的獨立空間。但今天，不扶是不行了。你自己不吃不喝還可以，你自己與人家對着幹也可以，但，你希望你自己的老婆孩子也跟着哭哭啼啼嗎？在一個誰握着資源誰說了算的時代，在一個徹底物質化的時代，不扶（或者說不服）是不可以的。什麼叫面對現實？這就是。

十三年前，我有過一段小小的北漂經歷。在京城，也結識過不少搞藝術的好朋友。但，今天能夠留在京城並活得有味道的，其實屬於少數。

人民文學出版社1993年前後曾經出版過一本《三年詩選》，其中的序言裡，編者提到有詩人被餓死街頭的事情。其實，這不是事情的全部。在北京的詩人，歷來是不被待見的。據說，在京城，詩人同時也是騙子的代名詞。除了被餓死、窮死的詩人，還有一部分是發了大財的畫家、藝術家。儘管，這批人中間最後到底有多少人，還懷揣着滾燙的藝術夢想我們不得而知。但，他們是一樣的不容易。阿·托爾斯泰說的「在X水裡滾三次」，那是肯定的了。

姜文很有意思，歲末年終，推出個《讓子彈飛》。裡面的張大慶有句台詞，讓千萬人神往之。他說：「我要站着把錢給揮了！」——我突然覺得這個人很可愛（當然，英雄所見略同）。這句話背後的台詞其實無比豐富。那感覺，有點西部牛仔的味道。

美國作家海明威在《老人與海》裡借桑提亞哥的口說了一句話，他說：「人生來就不是為了被打敗的」。這句話英文很有意思，但翻譯成漢語就覺得别扭。不過，骨子裡和姜文這句話如出一轍，典型的硬漢性格。

「站着把錢揮了」確實不容易。但，樸素地活着卻未必是件難事。世上賺錢活命的道路很多，除了做土匪救富濟貧、當貪官盤剝百姓之外，還可以選擇做個小商人。再不然，到街頭去給人擦皮鞋、做鞋匠都很好。犯不着去老擺出一副哭哭啼啼的嘴臉。

我始終敬佩的、著名抒情詩人王遷賓先生曾經很認真地問我：「你說，咱們寫詩的和做鞋的究竟有什麼不同？」後來我想，雖然大家都在做手藝活兒，但還是有區別的。那就是，鞋匠是真正的樸素人生。至於詩人的作家，可能會終生鄙視一個鞋匠的樸素。儘管，他自己的胃囊可能比鞋匠要空虛得多。

亦有可閱

秦始皇與寡婦清的交易

龔敏迪

雖然在秦孝公時，秦國立后和立太子之事已制度化，但秦始皇卻至死也沒有立皇后。最近見到幾篇有關秦始皇為什麼不立皇后的文章，有的以為：是他母親趙姬行為不檢點，給他心理上留下了陰影；有的以為：他忙於政務和長生不老，無暇關心此事。不過都沒有觸及到秦始皇和我獨尊的關鍵，可以說秦皇的「造」，除了地方政權和官僚集團的勢力，還有經濟和神聖文化的力量，所以秦始皇不封諸侯，還要焚書坑儒。按照李斯的話是：「是以以明君獨斷，故權不在臣也。然後視聽，故外不可傾也；義烈士之行，而內不可奪也。以諫說忿爭之辯，故舉國獨行恣睢之心，而莫之敢逆。」仁義、烈士、不同意見和任何他認為可以蓋過自己風頭的事，都是不能容忍的。他對呂不韋說：「君何功於秦，秦封君河內，食十萬戶。君何親於秦？號稱仲父。」這裡固然有他母親的關係，但對十萬戶和「仲父」之稱，對於他來說，都是芒刺在身的；他把他曾經和自己相依為命的母親逼入絕境，還發狠說：「取乙太后事諫者，戮而殺之，從焚黎其骨肉，于四肢而積之關下。」很大程度上也是因為他的行為過於放蕩了。他還想到死後不能控制的諺說，所以他以要除諺法。他選了大有號的母，中古有號，死而以行為諺法，如此，則子諺父，臣諺君也。其無謂，朕取取焉。自今已來，除諺法，朕為始皇帝，後世以計數，二世三世至於萬世，傳之無窮。」而他也不立皇后的關鍵，則可以從《荀子》中找到答案。

秦始皇不僅容許她發財、用財自衛，還請她到京城為客，死了還為她築台。她老家的《長壽縣志》還說她家族的僕人上千，徒附和私人保鏢上萬。簡直是獨霸一方的地方武裝，就是因為她經營的是《漢書·食貨志》說的「巴寡婦清」，其家族數代應斷丹砂經商。丹砂不僅是煉丹的材料，還是秦始皇陵必需的原料。這就是司馬遷感歎一個窮鄉僻壤的寡婦，居然可以「禮抗萬乘」的原因，秦始皇和她之間存在着「筆心照不宣的交易」。

宋仁宗時的中書令夏竦按照封建禮道，在他的《女懷清台銘》裡對寡婦清「貞婦」提出了異議，他說：「婦越閭戶，預外事，是非貞也；圖貨殖，忘盜鐵，是非孝也；探丹石，棄織紉，是非功也；抗君禮，乖婦儀，是非德也。」而宋代的學者詩中說：「巴能專利丹穴，始皇稱實懷清。此女即是秦台種，赤玉燒枝擅美名。」此時還有什麼貞貞不貞的問題？要不是她死得早，不要說在偏僻的巴地獨霸一方，就是再多提出一些讓秦始皇違背獨裁原則的要求，也是完全可以得到滿足的。

開卷有益

理性看日本——讀元坤的《第三隻眼看日本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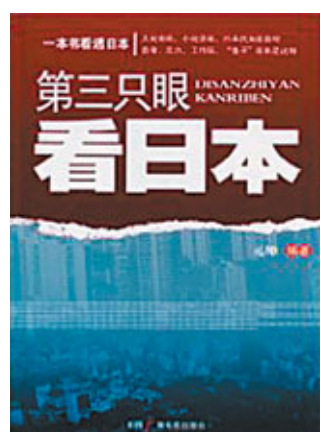
鈴蘭

「3·11」日本大地震，牽動了全世界人民的心。人們不約而同地將目光聚焦在這個人多地少、經濟規模卻達到世界第二的超級富國身上。日本和我們有着千絲萬縷的糾葛，由同文同種到一衣帶水；由兵戎相見到和睦相處……上千年的恩怨情仇，導致這個國家和我們近在咫尺，又彷彿遠隔天淵。國人對於日本的感情可以用「愛恨交織」來形容。「仇日者」忘不掉在七十年前那場慘絕人寰的戰爭，日本對於我們國土的侵略與南京大屠殺所犯下的暴行。喜歡日本的人則只看到了日本的富裕、繁華與文明——塵不染的大街、發達的經濟和先進的科技、路不拾遺的古樸民風，以及比中國至少先進三十年的物質文明。無論「仇日」或者「親日」都是片面的。元坤編著的《第三隻眼看日本》(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, 2010年12月)一書, 用溫和、理性、寬容的筆調, 對日本做了全面的剖析, 內容涉及歷史、文化、民族、經濟等多個領域, 詳盡記述了日本文化的獨特魅力, 深刻分析了日本人的優點、缺點、長處或短處。日本在元坤的筆下, 展現出截然不同的面貌。

生活壓力的方法就是飲酒。日本的酒館重視裝飾情調, 環境乾淨整潔, 不會鋪張排場, 處處營造一種溫馨甜美的氛圍。日本人的酒量非常差, 飲者追求的是一種真正意義上的生活享受。日本的工作之勤奮敬業是舉世公認的。他們的辦公室非常狹小, 集中辦公可以節省房間費用, 還能互相監督。有的辦公室甚至沒有桌椅, 站着辦公。據說橫濱市政府開會時根本不安排座椅, 因為他們認為站着開會人不犯困, 精力集中, 在疲勞來臨時盡快結束會議。日本上班時很少看到慢條斯理的, 基本是一路小跑, 甚至在電梯上也跑。日本企業有一句名言, 叫「重視每一秒鐘」, 企業要求員工在工作時間內做到不浪費每一秒, 任何時候都處在滿負荷的工作狀態下。

日本人的退休年齡是70歲, 大多數退休者會返聘回公司繼續發揮餘熱, 對他們來說, 閒着就像犯罪。近年, 「工作狂」不再被日本人所崇尚, 特別是年輕人, 他們開始注重休閒和娛樂。日本是真正的禮儀之邦, 他們把禮儀落實到行動上。「梯口, 樓道中, 只要碰面了, 無論認識不認識, 人們都會

互相淺淺地鞠一躬, 並真誠地說一聲早上好或中午好, 這就是日本。」坐電梯, 日本人會自覺地站到電梯的右邊, 左邊都是空着的, 給那些有急事要走的人留出來。任何時候都是自覺排隊等候, 沒有隨便插隊的。日本的人文關懷細緻入微, 車輛眾多的大街上, 看不到喇叭叭叭相互催促或是爭相搶道的情况。而遇到行人過馬路時, 無論是車還是小車, 都會早早停下來讓路。日本的「政府機關」最值人稱道, 他們的辦事作風不像是行政, 倒像是在推銷產品。通常無論什麼人進入大門, 都有人熱情接待, 親切地問你有什麼需要效勞的, 告訴你下班時間提醒你規劃好自己的工作計劃。如果了解了你要辦的事, 他們會親自帶着你走到相應的辦事窗口, 招呼裡面的工作人員, 並提前向他們介紹你所要辦的事情內容, 以及你的特殊要求比如時間緊請快點等等。當然, 日本也有他自身的缺點, 比如「認輸容易認錯難」, 但依然遮掩不了他們人性的光輝。比如: 路不拾遺、目光高遠, 勤奮敬業, 追求精緻, 團隊精神、善於學習, 超強的環保意識, 可怕的犧牲精神……理性看日本, 就會發現, 日本值得我們學習借鑒的地方有很多。



《第三隻眼看日本》封面。作者提供圖片